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rr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0)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已重列)	
收入(千港元)	2,199,088	1,941,423	+13%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59,489	256,559	+1%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12.9	12.7	+2%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4.0	4.5	-11%
每股特別股息(港仙)	—	1.0	-100%

中期業績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4,200	688,260
投資物業		297,836	332,961
無形資產		4,064	4,84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9,116	21,265
其他金融資產		30,508	29,2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4	45,979	43,077
遞延稅項資產		97,448	189,991
		<u>1,149,151</u>	<u>1,309,610</u>
流動資產			
存貨		745,420	778,366
物業發展及合同成本		1,013,487	1,268,088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4	706,448	605,90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	227,719	138,946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4,861	39,952
本期可收回稅項		1,938	1,153
質押存款		24,124	84,539
受限制存款		10,871	397,961
現金及銀行存款		618,958	441,548
		<u>3,353,826</u>	<u>3,756,456</u>
資產總值		<u>4,502,977</u>	<u>5,066,066</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02,131	202,131
其他儲備		(85,701)	98,202
保留溢利		1,559,876	1,396,219
權益總值		<u>1,676,306</u>	<u>1,696,55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5	527,829	375,95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758,319	1,143,981
銀行借貸	6	568,437	738,434
租賃負債		6,956	7,942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3,858	1,532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3,287	3,664
本期應付稅項		528,302	607,122
		<u>2,396,988</u>	<u>2,878,62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6	407,000	462,750
租賃負債		7,740	12,634
長期服務金準備		5,988	6,241
遞延稅項負債		8,955	9,263
		<u>429,683</u>	<u>490,888</u>
負債總值		<u>2,826,671</u>	<u>3,369,514</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4,502,977</u>	<u>5,066,066</u>
流動資產淨值		<u>956,838</u>	<u>877,83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105,989</u>	<u>2,187,44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元	二零二一年 (已重列) 千元
收入	3	2,199,088	1,941,423
收入成本		(1,618,602)	(1,395,661)
毛利		580,486	545,762
分銷及銷售費用		(25,646)	(23,353)
一般及行政費用		(69,649)	(76,370)
其他收入／收益	7	8,224	5,277
經營溢利		493,415	451,316
財務收入		4,823	7,228
財務成本		(17,323)	(3,900)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9	(12,500)	3,32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04	933
除稅前溢利		481,019	455,577
所得稅	10	(221,530)	(199,018)
本期溢利		259,489	256,55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259,489	256,55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11	12.9	12.7
攤薄後每股溢利(港仙)	11	12.9	12.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已重列)
	千元	千元
本期溢利	<u>259,489</u>	<u>256,559</u>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1,084	3,439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兌換差異	(199,981)	21,609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u>14</u>	<u>25</u>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u>(198,883)</u>	<u>25,073</u>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u><u>60,606</u></u>	<u><u>281,632</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u><u>60,606</u></u>	<u><u>281,632</u></u>

附註

(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之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但從該中期財務報告中摘錄。

本份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已經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須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預期將反映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同一會計政策編製。會計政策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本集團對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比較信息進行了重列。

合併會計處理方法及重列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Benefit Master Limited(「**Benefit Master**」)(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何焯輝先生(「**何先生**」)訂立收購協議(「**Kar Info International**收購協議」)，有條件以象徵式代價100美元(相等於775元)向何先生收購Kar Info International Property Limited(「**Kar Info International**」)全部已發行股本。

同日，嘉創物業發展有限公司(「**嘉創物業**」)(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嘉訊通(香港)置業有限公司(由何先生全資擁有)訂立另一收購協議(「**嘉訊通**收購協議」)，有條件以代價人民幣38,000,000元(相當於約45,600,000元)

或等值之港元收購東莞市嘉訊通電腦產品有限公司(「嘉訊通」)全部已發行股權。代價與被收購之賬面值之差異於合併儲備確認，根據嘉訊通收購協議，亦同意承擔東莞嘉樂企業發展有限公司(「東莞嘉樂」)欠嘉訊通之賬款，金額約為人民幣276,278,000元(相當於331,600,000元)。此金額於收購完成日於合併儲備確認。

收購Kar Info International及嘉訊通(「收購事項」)之詳細內容及解釋刊載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發佈之通函(1)主要及關連交易－Kar Info International收購事項及目標公司收購事項及(2)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此通函可於本公司之網頁及香港聯交所之網頁獲得。

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完成，本公司將成為Kar Info International及嘉訊通各自之最終控股公司。由於Kar Info International及嘉訊通於收購事項前後均由何先生最終控制，且該控制權並非暫時性，因此何先生將承受持續之風險及利益，因此各收購事項應被視為共同控制實體之業務合併，且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故此，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已使用合併會計基準編製，猶如目前之集團架構於整段呈列期間一直存在。根據何先生之角度，本公司旗下公司之資產淨值採用現有賬面值進行綜合入賬。

中期財務報告之比較金額按猶如實體或業務已於比較期間初合併呈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包括於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先受到共同控制當日起(期間較短者為準)，合併實體無論於收購事宜前或後，所有合併實體或業務之間之交易之影響均已抵銷。

於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已採納一套統一之會計政策。

對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用合併會計處理方法之影響如下：

	如先前呈報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就使用 合併會計 處理方法 合併作出 之調整 千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已重列 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9,397	50	569,447
投資物業	322,818	—	322,818
無形資產	5,578	—	5,57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526	—	20,526
其他金融資產	30,055	—	30,0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402	—	52,402
遞延稅項資產	1,696	144,302	145,998
	<u>1,002,472</u>	<u>144,352</u>	<u>1,146,824</u>
流動資產			
存貨	611,243	—	611,243
物業發展及合同成本	1,071,691	67,701	1,139,392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723,783	—	723,78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80,946	23,282	104,228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6,151	505,169	511,320
本期可收回稅項	403	—	403
受限制存款	791,859	—	791,859
現金及銀行存款	166,289	99,581	265,870
	<u>3,452,365</u>	<u>695,733</u>	<u>4,148,098</u>
資產總值	<u><u>4,454,837</u></u>	<u><u>840,085</u></u>	<u><u>5,294,922</u></u>

	如先前呈報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就使用 合併會計 處理方法 合併作出 之調整 千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已重列 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01,849	—	201,849
其他儲備	300,797	107,625	408,422
保留溢利	1,068,148	164,160	1,232,308
權益總值	<u>1,570,794</u>	<u>271,785</u>	<u>1,842,579</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456,554	—	456,55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990,367	71,114	1,061,481
銀行借貸	316,949	—	316,949
租賃負債	6,184	—	6,184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4,121	—	4,121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3,659	—	3,659
本期應付稅項	296,984	497,186	794,170
	<u>2,074,818</u>	<u>568,300</u>	<u>2,643,118</u>

	如先前呈報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就使用 合併會計 處理方法 合併作出 之調整 千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已重列 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783,915	—	783,915
租賃負債	10,537	—	10,537
長期服務金準備	9,149	—	9,149
遞延稅項負債	5,624	—	5,624
	<u>809,225</u>	<u>—</u>	<u>809,225</u>
負債總值	<u>2,884,043</u>	<u>568,300</u>	<u>3,452,343</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4,454,837</u>	<u>840,085</u>	<u>5,294,922</u>
流動資產淨值	<u>1,377,547</u>	<u>127,433</u>	<u>1,504,98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380,019</u>	<u>271,785</u>	<u>2,651,804</u>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應用合併會計處理方法之影響如下：

	如先前呈報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元	就使用 合併會計 處理 方法合併 作出之調整 千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重列 千元
收入	1,909,904	31,519	1,941,423
收入成本	<u>(1,384,856)</u>	<u>(10,805)</u>	<u>(1,395,661)</u>
毛利	525,048	20,714	545,762
分銷及銷售費用	(21,814)	(1,539)	(23,353)
一般及行政費用	(73,975)	(2,395)	(76,370)
其他收入／收益	<u>5,277</u>	<u>—</u>	<u>5,277</u>
經營溢利	<u>434,536</u>	<u>16,780</u>	<u>451,316</u>
財務收入	4,206	3,022	7,228
財務成本	<u>(3,900)</u>	<u>—</u>	<u>(3,900)</u>
財務收入，淨額	<u>306</u>	<u>3,022</u>	<u>3,328</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933</u>	<u>—</u>	<u>933</u>
除稅前溢利	435,775	19,802	455,577
所得稅	<u>(182,448)</u>	<u>(16,570)</u>	<u>(199,018)</u>
本期溢利	<u>253,327</u>	<u>3,232</u>	<u>256,55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u>253,327</u>	<u>3,232</u>	<u>256,55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u>12.6</u>	<u>0.1</u>	<u>12.7</u>
攤薄後每股溢利(港仙)	<u>12.5</u>	<u>0.2</u>	<u>12.7</u>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應用合併會計處理方法之影響如下：

	如先前呈報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元	就使用 合併會計 處理 方法合併 作出之調整 千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重列 千元
本期溢利	253,327	3,232	256,559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3,439	—	3,439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異	19,143	2,466	21,609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25	—	25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22,607	2,466	25,073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275,934	5,698	281,63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275,934	5,698	281,632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該等發展對於本公告本期或以往期間所編製或呈列之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以該些報告為基礎決定營運分部。

本集團遍及世界各地之業務分為三大主要營運分部，分別是(i)五金塑膠業務；(ii)電子專業代工業務；及(iii)房地產業務。

管理層從地區、產品及服務之角度考慮其業務，管理層從產品及服務之角度評估五金塑膠業務、電子專業代工業務及房地產業務之表現，並會進一步以地區為基礎(日本、香港、中國大陸、亞洲(不包括日本、香港及中國大陸)、北美洲及西歐)來評估。管理層根據經營溢利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提供予管理層決策用之分部資料之計量方式與本中期財務報告一致。

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計量並無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最高級執行管理層，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五金塑膠 業務 千元	電子專業 代工業務 千元	房地產 業務 千元	合共 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22,699	622,967	553,422	2,199,088
分部間收入	17,140	—	—	17,140
報告分部收入	<u>1,039,839</u>	<u>622,967</u>	<u>553,422</u>	<u>2,216,228</u>
毛利	150,986	14,814	414,686	580,486
分銷及銷售費用及 一般及行政費用	(59,104)	(5,319)	(30,872)	(95,295)
其他收入／收益	6,328	511	1,385	8,224
經營溢利	<u>98,210</u>	<u>10,006</u>	<u>385,199</u>	<u>493,415</u>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重列)			
	五金塑膠 業務 千元	電子專業 代工業務 千元	房地產 業務 千元	合共 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958,990	550,592	431,841	1,941,423
分部間收入	17,352	—	—	17,352
報告分部收入	<u>976,342</u>	<u>550,592</u>	<u>431,841</u>	<u>1,958,775</u>
毛利	192,790	27,591	325,381	545,762
分銷及銷售費用及 一般及行政費用	(73,160)	(9,618)	(16,945)	(99,723)
其他收入／收益	4,086	342	849	5,277
經營溢利	<u>123,716</u>	<u>18,315</u>	<u>309,285</u>	<u>451,316</u>

經營溢利調節至除稅前溢利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元	(已重列) 千元
經營溢利	493,415	451,316
財務收入	4,823	7,228
財務成本	(17,323)	(3,90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04	933
除稅前溢利	<u>481,019</u>	<u>455,577</u>

4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708,731	608,194
減：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2,283)	(2,291)
	<u>706,448</u>	<u>605,903</u>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u>273,698</u>	<u>182,023</u>
	980,146	787,926
減：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	(45,979)	(43,077)
	<u>934,167</u>	<u>744,849</u>
代表：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706,448	605,90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u>227,719</u>	<u>138,946</u>
	<u>934,167</u>	<u>744,849</u>
其他非流動資產	<u>45,979</u>	<u>43,077</u>

附註：其他非流動資產代表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已付按金金額約為45,979,000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3,077,000元)。

除其中四位客戶之數期超過90日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之數期由30日至90日。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0至90日	671,951	562,688
91至180日	35,238	37,933
181至360日	1,539	7,562
360日以上	3	11
	<u>708,731</u>	<u>608,194</u>

於報告期末，信貸風險之最高承擔為上述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為質押之抵押品。

5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0至90日	484,016	353,522
91至180日	40,196	20,600
181至360日	3,511	1,285
360日以上	106	544
	<u>527,829</u>	<u>375,951</u>

6 銀行借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年內償還並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銀行 借貸之部份	568,437	738,434
一年後償還並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銀行 借貸之部份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367,000	167,750
二年後但於五年內	40,000	295,000
	<u>407,000</u>	<u>462,750</u>
銀行借貸總額	<u><u>975,437</u></u>	<u><u>1,201,184</u></u>
代表：		
有抵押	160,748	291,077
無抵押	814,689	910,107
銀行借貸總額	<u><u>975,437</u></u>	<u><u>1,201,184</u></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融資額為495,500,000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59,636,000元)，以質押存款為24,124,000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4,539,000元)及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雁田嘉輝塑膠五金廠有限公司及東莞嘉創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之股本作抵押，已被動用之融資額為160,748,000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91,077,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借貸合約到期日為一年內或受限於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金額共568,437,000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38,434,000元)。本集團部分銀行融資須待與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表比率有關之契諾獲履行後方可作實。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支取之融資將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有關契諾之情況。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與已支取融資有關之契諾遭違反。

7 其他收入／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已重列)
	千元	千元
租金收入	2,224	2,1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16	1,142
其他	5,784	1,945
	<u>8,224</u>	<u>5,277</u>

8 按性質分類之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已重列)
	千元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攤銷及折舊	50,170	46,627
無形資產之攤銷	777	77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29,085	236,106
	<u>229,085</u>	<u>236,106</u>

9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已重列)
	千元	千元
財務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629	6,9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可轉回) 計量之金融資產其他利息收入	194	297
	<u>4,823</u>	<u>7,228</u>
財務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利息支出	(21,182)	(17,202)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445)	(191)
減：待沽在建物業利息支出資本化	4,304	13,493
	<u>(17,323)</u>	<u>(3,900)</u>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u>(12,500)</u>	<u>3,328</u>

10 所得稅

所有於香港成立之集團公司乃根據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業務須遵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標準稅率25%納稅，除了一家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獲頒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可從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享有三年減稅資格，稅率由25%減至15%。本集團於中國大陸開發作銷售用途之物業需按土地增值金額以累進稅率30%至60%基準繳交土地增值稅。按照適用法例，土地增值金額乃根據物業銷售收入減可扣減項目(包括土地使用權租賃費用、借貸成本及所有物業發展開支)而釐定。

11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攤薄後每股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調整潛在攤薄影響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已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元)	<u>259,489</u>	<u>256,559</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2,016,576</u>	2,015,185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影響(千股)	<u>1,100</u>	<u>6,350</u>
已發行普通股(攤薄)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2,017,676</u>	<u>2,021,535</u>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u>12.9</u>	<u>12.7</u>
攤薄後每股溢利(港仙)	<u>12.9</u>	<u>12.7</u>

12 股息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80,852,000元，相當於每股4.0港仙(二零二一年：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派付141,259,000元，相當於每股7.0港仙)。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0港仙)。中期股息為80,852,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90,779,000元及特別股息20,173,000元)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股息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4.5港仙及特別股息：1.0港仙)予所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此中期股息會於或約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放予各合資格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享有擬派發之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內之營業額為2,199,0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重列)：1,941,42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3%；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259,48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重列)：256,5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主要由房地產業務強勁的增長所帶動。

(A) 工業業務方面：

1. 整體工業業務於期內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9%至1,645,66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09,582,000港元)；而整體工業業務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下跌約24%至108,21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2,031,000港元)。在環球經濟波動及政局動盪下，集團仍致力維持客戶訂單平穩上升；然而在外圍環境的影響下，期內短期原材料等價格上漲拉動生產成本，加上期內的產品組合有所變化，導致整體溢利率收窄。

2. 五金塑膠業務於期內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了約7%至1,022,69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58,990,000港元)。集團與客戶持續良好的業務關係，在外部市場環境變化快速下，集團致力配合生產和運輸安排，充分滿足客戶的訂單需求。
3. 電子專業代工業務於期內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了約13%至622,96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0,592,000港元)。電子專業代工業務營業額有所上升，主要由於客戶對存儲產品的需求有所增加。
4.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完成行使認股權證，認購113,000,000股T.Krungthai Industries Public Company Limited(泰國上市公司)(簡稱“TKT”)股份，每股行使價為現金1.7泰銖。完成行使認股權證後，本集團佔TKT之已行股本約38.99%；因此，按照泰國法例規定，本集團須向TKT股東提出全面收購要約，以收購餘下股東TKT股份，作價為每TKT股份現金1.99泰銖(「收購要約」)。收購要約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告)。

TKT是一家擁有近50年經驗，專注於汽車零部件產業的模具及塑膠零部件製造商，在泰國市場擁有豐富的商業資源及汽車品牌客戶網絡。透過與TKT的緊密合作，將有助集團加快進入汽車零部件領域，並能發揮雙方生產技術的協同效應，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生產方案，進一步深化與現有客戶的合作，以及開拓新客源。TKT將會是嘉利在海外發展的重要夥伴，尤其在打入東南亞新興市場方面，雙方將共同尋求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所帶來的發展機遇，增強彼此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5. 此外，近年順應國際貿易環境的轉變，集團在現有的東莞旗艦生產基地以外，於泰國設立首個海外生產基地，預期將與國內廠房有互補作用，既能分散地域性風險，也能增加生產靈活性以迎合客戶各種需求。廠房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正式開幕，並已開始進入第一批試產階段，集團有望能吸納更多伺服器及汽車相關的潛在合作機遇，加上透過泰國投資委員會(BOI)的資源和協助，進一步加強集團的多元發展戰略部署。
6. 期內勞工成本平穩，而嘉利工匠大樓B6廠房的外圍設計及辦公室設計亦相繼完成，各後勤支援部門將會逐漸遷入，以騰出更多廠房生產空間，改善生產效率，滿足客戶要求。此外，本集團已完成台灣據點的部署，致力加強前端銷售及工程設計團隊的能力，為客戶提供一條龍服務。
7. 本集團已應用可再生能源，使用太陽能光伏實行零碳發電，以減低溫室氣體排放，並開始分期擴大綠色能源使用規模，現已開始在各廠房進行光伏安裝，預期綠色能源佔廠房總用電量將逐漸上升，降低化石能源消耗，減低依賴傳統電力供應，同時支持國家減碳目標，減少碳排放。

(B) 房地產業務：

8. 房地產業務已步入收成期，期內錄得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8%至553,42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重列)：431,841,000港元)，出售面積合共17,670平方米，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約人民幣29,200元)，合共交付150套房。項目如期交付，故房地產業務仍能對本公司業績有理想貢獻。
9. 全資擁有開發之三舊改造之嘉輝豪庭第四期的住宅項目，期間已交付40個單位，共錄得收入為131,576,000港元(共計有4,086平方米，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約人民幣30,000元)。

10. 另外，嘉輝豪庭第五期的住宅項目，期間已交付89個單位，共錄得收入為396,270,000港元(共計有11,546平方米，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約人民幣32,000元)。
11. 博羅縣惠州嘉輝公館住宅項目總可售面積約30,300平方米，期間開始交付，目前已交付17個單位，共錄得收入為11,830,000港元(共計有1,545平方米，平均售價為每平方米約人民幣7,100元)。
12. 縱然房地產業務受到不明朗因素困擾，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資金流通性遠優於市場競爭者。在複雜多變的環境下，集團會繼續把握大灣區發展機遇，為未來拓展籌劃；同時，集團房地產業務分拆上市仍在有序進行。相信透過妥善管理風險及資金運用，房地產業務繼續持盈保泰，穩定前行。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所面對的宏觀營商環境仍甚具挑戰，難以預測。地緣政治不穩定，中美貿易博弈，通漲情況，加息步伐加快及疫情演變，無可避免減弱全球經濟動力。然而，隨着疫情逐步步入新常務化及市場逐步開放，料原材料價格呈現下降趨勢。而全球擴建數據中心基礎設施及美元升值皆有利於本集團的營運。在工業業務及房地產業務互補下，本集團對未來抱持審慎樂觀的態度，並將適時審視及調整發展策略。在內，本集團將持續深化自動化及智能化生產，嚴控生產成本；於泰國設廠及增持TKT股份，強化業務佈局，加強產業鏈的協同效應及妥善管理資金流。在外，本集團將一如既往地為客戶提供更靈活的生產方案，優化產品組合，開拓潛在客戶及市場新業務，吸納更多合作機遇，為股東及持份者帶來最佳利益。

總結

本公司一貫秉持工匠精神及以客為本的初心，力求穩中求變，突破框架，不斷創新，多向思維，注入動力，靈活應變，以「初心、破繭、踔厲」的務實方針，昂然奮進，回饋股東，持續發展，領航更遠。

流動資源及財務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計的淨計息借貸(代表銀行借貸減現金及銀行存款及受限制存款)約為321,484,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97,712,000港元)及淨計息借貸比率(代表淨計息借貸總額相對權益總額之比例)為19%(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8%)，而非流動資產與權益總值比率約69%。鑒此，管理層認為集團財政狀況健康。

銀行計息借貸為975,437,000港元，現金及銀行存款為653,953,000港元及銀行未動用融資額為1,004,174,000港元，本公司有信心足以應付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營運及投資之資金需要。

匯兌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分資產、負債及業務交易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自外國業務之商業交易、經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淨投資產生之外匯風險均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繼而對本集團之生產成本造成壓力。為了降低人民幣匯率波動對其業務之影響，如需要，本集團將積極與其客戶溝通，從而調整其產品之售價及可能使用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如需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向銀行發出擔保，以擔保若干購房者之按揭安排，而尚未償還之銀行擔保總額為901,464,000港元，將在完成與房產購買者有關合法產權之轉讓手續後解除。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不會因這些擔保而蒙受損失，因為銀行有權出售該物業，並且若購房者有違約付款，則可從出售收益中收回未償還之貸款餘額。由於其公平值並非顯著，因此本集團並未就這些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

僱員及薪酬政策

集團員工已由去年同期期末約3,690名增加至本期期末約3,700名。由於本集團在當地建立了良好的信譽，故此於招聘人員上並未遇到重大的困難。

僱員薪酬乃根據一般市場標準及僱員之表現及經驗釐定，本集團並會根據公司已審核的業績透過獎賞評核政策，對有良好表現的員工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

此外，為配合中國內地發展及實際挽留人才需要，集團設有「合作置業計劃」，透過是項計劃，鼓勵及資助公司重點栽培人才於當地安居樂業，於競爭激烈的人才市場有效挽留人才。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期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一月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現由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處理審核範圍內的事宜，包括審視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本公司現在提呈期內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下文所述外，本公司於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2.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在本公司每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之當時在任之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多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值退任，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不須按此規定輪值退任或在釐定每年退任董事人數時被計算在內。此外，任何填補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或為董事會新增之成員僅可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彼可膺選連任。然而，本集團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將至少每三年考慮自願退任，從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2.2。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良好企業管治。

- 此外，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規定應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何焯輝先生（「何先生」）目前兼任該兩個職位。

何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於製造業及房地產與文化相關產業具備豐富經驗。同時，何先生具備擔當行政總裁所需之合適管理技巧及商業觸覺之先決條件。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同時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兼一致的領導，並可讓本集團更有效及有效率地發展長遠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因此董事會認為無須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由何先生繼續擔任這兩個角色。鑒於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及具有卓越的人才組成，且董事會有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相信，透過董事會之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分佈。

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其常規，以達至高水平之公司管治。

遵守標準守則

期內，本公司已採納嚴格程序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有關期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報告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9)段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合適時在聯交所的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焯輝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焯輝先生、陳名妹小姐、趙凱先生及陳毅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卓明先生及何啟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海城先生、任重誠先生及劉健華博士。

* 僅供識別之用